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土地工務運輸局及海事及水務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於 2016 年 12 月 16 日第 1134/E888/V/GPAL/2016 號公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 2016 年 12 月 9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12 月 29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1. 為合理配置公共房屋資源，特區政府已委託學術研究機構研究本澳居民的居住狀況，了解實際公屋需求，預計於今年完成住屋需求研究最終報告，作為制定長遠公共房屋政策的參考依據。同時，對於成功收回的土地，如具備合適條件，特區政府將優先考慮用作興建公共房屋。
2. 考慮到偉龍馬路的公共房屋項目地段與現時氹仔居住社區有一定的距離，為此，土地工務運輸局在項目的設計階段時將會加入相應的社區及配套設施，以提供居民日常生活的基本所需。
3. 根據海事及水務局資料，特區政府對發展市內的水上交通持開放態度。目前為止，暫未有營運公司向特區政府申請營運澳門半島往來離島的客運航線。

房屋局局長

山禮度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